

粵劇發展基金

受資助計劃核數報告指引

1. 前言

- 1.1 粵劇發展基金(基金)成立宗旨為尋求資源支持及資助推動本地的粵劇保存、推廣及發展的計劃和活動。
- 1.2 為確保所有資助款項妥善使用，達到推動粵劇發展的目的，基金要求接受超過\$100,000 港元資助的計劃由獨立會計師審核其賬目，有關受資助者須將核數報告連同計劃報告一併提交。受資助者獲得經委聘的註冊執業會計師為計劃所擬備的核數報告初稿後，須先交予基金秘書處審閱後，方可正式交由受資助者的有關負責人簽署作實。

2. 委任/聘用註冊執業會計師

- 2.1 受資助者須自行委任/聘用獨立註冊執業會計師(會計師)為有關受資助計劃核數。
- 2.2 核數報告須於計劃完成後三個月內提交予基金。
- 2.3 核數報告樣本已附於本指引後。

3. 紀錄及賬目

- 3.1 作為受資助者，你應準備所有紀錄及資料，以便能就所獲資助計劃草擬收支賬。
- 3.2 所有收支文件證據必須妥善保存，以備核數師審閱。
- 3.3 有關計劃的收支賬必須以「應收應付制」入賬，並須合理地預計所有未來的應收及應付之賬項。若有為計劃購置固定資產，須在計劃期間內完全注銷。
- 3.4 被委任聘用的會計師在審閱受資助者的紀錄及賬目後就以下項目向本局報告：
- 甲、 他們就審核有關賬目作出的審核程序；
 - 乙、 審核有關財務及人力資源上的執行政策及工作程序的一致性及順從性；
 - 丙、 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任何不規則情況；
 - 丁、 指出實際數字與預算有差異的個別收入與支出項目，並說明原因；
 - 戊、 有關關聯人士交易；
 - 己、 就有關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對受資助者的會計系統及內部控制制度作出改善建議；
 - 庚、 他們的專業意見。

3.5 須向會計師提供的資料包括：

- 甲、申請表(包括計劃財政預算)、《資助申請須知》、《資助批許信》、《粵劇發展基金—受資助者承諾書》、《使用資助及填寫資助計劃報告須知》及其他受資助者與基金在該計劃上的所有來往信函；
- 乙、受資助團體董事局/幹事會名單及於資助期內的有關更改(若適用)；
- 丙、有關計劃的紀錄、帳簿及賬目；
- 丁、與計劃有關的所有收入証明、發票、收據及支出單據。

3.6 為協助草擬核數報告，受資助者必須：

- 甲、將該計劃所有有關文件，包括但不限於 3.5 甲所列文件、就該計劃的財務與其他政府部門的來往文件及其他有關合約等編錄及存檔；
- 乙、將所有文件及單據分類(例如銀行紀錄、收據、付款或支出)；
- 丙、有關文件及單據必須按日期排列，並在供應商的發票或繳款通知書上註明支出種類(例如交通費、印刷及文具費)及用途；
- 丁、有關受資助團體於財務及人力資源上的政策及工作程序；
- 戊、假如在計劃中需要聘用藝術家或其他工作人員(不論有關人士是以合約、暫時還是兼職身份)，必須儲存該等人士的人事紀錄，以及他們收受費用或薪俸後的收據；
- 己、假如在資助期間，受資助團體的董事/幹事或職員聘用與其有親屬關係人士(不論有關人士是以合約、暫時還是兼職身份)，除按上述戊項儲存該等人士的人事紀錄，並必須提供已向基金及受資助團體董事局/幹事會申報的證明；
- 庚、參照基金批准的計劃財政預算就有關計劃草擬收支簡表，簡表亦須列出銀行利息(如有)。

3.7 受資助者呈交的賬目必須完全地反映有關計劃活動於基金資助下的財政詳情，並證明款項的使用符合基金批款的用途。會計師必須審核受資助者的賬目是否符合受資助者簽署的《粵劇發展基金—受資助者承諾書》，包括與核准計劃活動、財政預算及計劃參與人員有關的條文。假如受資助者對準備有關賬目有任何疑問，則應與會計師聯絡。若有關疑問與基金資助有關，則可向基金查詢。

3.8 此外，基金容許受資助者因運作需要而以現金支付計劃開支，惟每次交易支付的現金額不可多於\$30,000 港元。會計師必須按照此原則審核，而不可將超出此段所述上限的現金開支項目納入為開支的一部份。

3.9 除非事先獲得基金書面同意，受資助者在計劃完成後或簽署的《粵劇發展基金—受資助者承諾書》終止前，必須以市價變賣以基金資助款項所購置的資產，並以公開和公正為原則進行變賣。所有由變賣資產所獲得的收益，會計師亦須在核數報告內列為收入的一部份。

二零一五年十月

計劃資助核數報告樣本 (只供參考)

[核數師信紙]

向粵劇發展基金(“基金”)就 XXX 組織/團體於 XX 年 X 月 X 日至 X 月 X 日進行的 YYY 計劃呈交的核數報告。

本核數師已依據粵劇發展基金發出的《受資助計劃核數報告指引》的程序完成審核 XXX 組織上述 YYY 計劃於 XX 年 X 月 X 日至 X 月 X 日的收支賬目並載於附錄表甲。我們是依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相關服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 on Related Services) 4400「就財務資料執行協定程序的業務」執行工作。而所執行的審核程序的唯一目的是要協助評估受資助者所呈交的收支賬目是否完全地反映有關計劃活動於基金資助下的財政詳情，並證明該資助款項的用途是否符合受資助者簽訂的《粵劇發展基金－受資助者承諾書》上所列明的條件。審核程序總結如下：

1. 從受資助者取得以下文件：
 - 甲、 《粵劇發展基金－受資助者承諾書》
 - 乙、 基金最後批准的預算方案
 - 丙、 上述計劃於該計劃期間的收支賬
 - 丁、 該計劃所有有關文件正本及憑證
2. 詢問及了解受資助者有否訂立並切實執行任何政策及工作程序，以確保計劃收支賬的完整性。
3. 透過以下調查工作以確定計劃收入和支出的存在性：
 - 甲、 詢問受資助者所有賬目上的交易是否均有文件正確地支持及證明；
 - 乙、 抽查收入證明文件如匯款通知單、銀行月結單、基金批款通知書等，以驗證該項計劃收入；
 - 丙、 抽查支出證明文件如供應商發出的發票或收據等以驗證該項計劃支出；及
 - 丁、 抽查聘用藝術家或其他有關工作人員費用(例如不少於總支出的百分之八十)，並確定該項費用已經由該藝術家或其他有關工作人員確認簽收。
 - 戊、 向受資助者索取有關對收支帳目有重大影響事情的口頭或書面確認。
4. 抽查列於附錄表甲的收入及支出項目(例如不少於總收入及支出的百分之八十)，以確認該收入及支出是否於計劃推行期間產生，並符合合約所列明的條件及基金所批准的預算。
5. 查對支付有關計劃工作人員的總支出是否符合獲批預算，若不符合預算，需要要求受資助者提供充分及合理的解釋。
6. 比較於附錄表甲收入及支出項目的實際及預算金額，並解釋當中存在的任何重大差異。

7. 列出任何重大的有關聯人士交易。
8. 報告任何違規行為或任何撥款用於基金所指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

我們的調查結果滙報如下:

- 甲、 我們從受資助者取得上述第1項所列文件。
- 乙、 我們已詢問了解受資助者有否訂立任何政策及工作程序，以確保收支賬的完整性。受資助者確認已為受資助計劃作獨立賬目記錄，並且把所有有關收入及支出歸於此獨立賬目。我們並沒察覺有任何事項顯示受資助者沒有跟隨用以確保計劃收入及支出完整性的政策及工作程序。
- 丙、 我們透過完成上述第3(甲)至(丙)項調查工作以確定計劃收入及支出的存在性，並且沒找到有任何違規行為。對於上述第3(丁)項的調查工作，我們已抽查聘用藝術家或其他有關人員費用總支出的[例如百分之八十]，所有費用已經由該藝術家或其他有關人員確認簽收。
- 丁、 我們已抽查列於附錄表甲中[例如百分之八十]的總收入及[例如百分之八十]的總支出項目，並確認該收入與支出是於計劃推行期間產生，並符合合約所列明的條件及基金所批准的預算。
- 戊、 我們已查對支付有關計劃工作人員的總支出並沒有超過獲批預算。
- 己、 我們已比較於附錄表甲收入及支出項目的實際及預算金額，以下為當中存在重大差異項目的解釋(請同時列於附錄表甲內):
- I. 藝術工作者酬金 (\$10,000) – 經商議後，藝術工作者願意減少每小時的工作酬金，故此藝術工作者費用得以減少。
 - II. 場地租金 (\$17,000) – 場地業主ABC公司給予XXX組織一個租場特別折扣以舉行此計劃。因此，實際場地租金比預算減少。
 - III. 佈景道具 (\$3,500) 製作了新的佈景
 - IV. 印刷、設計及製作 (\$9,000) – 由於獲批計劃預算中所需要的海報數目被高估，因此總印刷、設計及製作的費用比預算為低。
 - V. 宣傳推廣 (\$10,000) – 為加強計劃成效，增加了雜誌廣告宣傳。
- 庚、 受資助者確認該計劃存有以下有關聯人士交易：
- | | |
|-----------------|----------|
| 支付藝術工作者酬金予於組織股東 | \$25,000 |
| 支付設計費用予一有關聯公司 | \$5,000 |
- 辛、 我們並沒發現任何違規行為或任何撥款用於基金所指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

由於我們執行的程序將不會構成根據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的鑒證業務，因此我們不會作出保證。

倘若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鑒証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了額外的審核程序或鑒証業務，我們會如實報告。

我們的報告只針對本報告第一段中所陳述的目的及給予基金作為參考，並且不會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或分發給其他人士。總的來說，此報告只與在上述指定的賬目及項目有關，並不引伸至XXX組織的任何財務報告。

XYZ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計劃資助核數報告樣本

XXX 組織

YYY 計劃

收支賬

由 XX 年 X 月 X 日 (計劃開始日)

至 XX 年 X 月 X 日 (計劃結束日)

核准項目 (以下為舉例)	預算金額 HK\$	實際金額 HK\$	差額 HK\$	差異原因
收入				
粵劇發展基金撥款	150,000	150,000	-	
票房收入	100,000	98,000	(2,000)	購票觀眾比預期中少
贊助商	17,000	10,000	(7,000)	少了一個贊助商
	267,000	258,000	(9,000)	
支出				
藝術工作者酬金	120,000	110,000	10,000	藝術工作者酬金 (\$10,000) – 經商議後，藝術工作者願意減少每小時的工作酬金，故此藝術工作者費用得以減少。
場地租金	70,000	53,000	17,000	場地租金 (\$17,000) – 場地業主ABC公司給予XXX組織一個租場特別折扣以舉行此計劃。因此，實際場地租金比預算減少。
佈景道具	10,000	13,500	(3,500)	佈景道具 (\$3,500) 製作了新的佈景
運輸	15,000	15,500	(500)	
印刷、設計及製作	29,000	20,000	9,000	印刷、設計及製作 (\$9,000) – 由於獲批計劃預算中所需要的海報數目被高估，因此總印刷、設計及製作的費用比預算為低。
宣傳推廣	16,000	26,000	(10,000)	宣傳推廣 (\$10,000) – 為加強計劃成效，增加了雜誌廣告宣傳。
核數費	-	5,000	(5,000)	原本沒有預算，
雜項				
- 文具	4,000	4,000	-	
- 膳食	2,000	1,500	500	
- 交通	1,000	1,000	-	
	267,000	249,500	17,500	
期內盈餘	-	8,500		

茲確認以上收入與支出為計劃推行期間所產生，並符合合約所列明的條件及基金所批准的預算。

AAA, 主席

XXX 組織

BBB, 董事/理事

XXX 組織

香港, [日期]